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金章
電話：03-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36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871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計畫、薦派名單表格 (376580000A_1120187191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18719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3年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
教學增能研習計畫（第2梯次）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2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687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112學年度客語文授課師資為優先，以每校最多報名3位為原則，請鼓勵貴校符合研習計畫實施對象及資格之教師參與研習。
- 三、請於112年12月22日（星期五）前，核章後檢送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
- 四、研習課程相關事宜詳如附件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